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廖苡齊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7
電子信箱：v02121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1310029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計畫及平臺操作手冊各1份 (23511576_11131002902_1_ATTACH1.pdf、
23511576_11131002902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「臺北酷課雲—112年學科能力測驗重點複習直播課程計畫」一案，請貴局（處）鼓勵所屬學校學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111年臺北酷課雲網路課程推動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臺北酷課雲及酷課雲網路課程相關資源與服務，針對全國學科能力測驗考生以線上直播方式進行考前重點複習，協助考生統整及掌握關鍵。
- 三、旨揭課程資訊如下：
 - (一)課程對象：全國高中職學生。
 - (二)直播日期：111年11月24日（星期四）至12月14日（星期三）。
 - (三)直播科目：國寫、國綜、英文、數學A、數學B、公民、地理、歷史、物理、化學、生物、地科等共12門課程。
 - (四)報名方式：請學生使用「教育雲端帳號」登入酷課雲



後，逕至酷課雲網路課程 (<https://ono.tp.edu.tw>) 加入各科課程及下載講義。若當日無法參與直播課程，可在加入課程後觀看課程錄影檔。

四、檢附本案計畫、操作手冊各1份。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電洽臺北市數位學習教育中心（電話02-27535316分機246至250）或加入臺北酷課雲官方LINE（ID：@cooc）線上提問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